

放空自己 给感官一个假日

01

你的感官需要一个假日

阳光在很高很高的地方,使我忍不住抬头去看。隔着街道,对面的公寓似乎犹未苏醒。

这是一个假日的早晨。黎明的光才刚刚照射到公寓顶端。

隔得很远,我想象着对面充满各种香草气味的阳台,每一片叶子、每一朵花蕾、每一粒果实,都释放着芳香的气味。

好像比赛着想要透露心里的愉悦,迎接这个假日的黎明。

我嗅着自己手中一杯浮荡着香气的茶,凑在鼻前,慢慢嗅着,因为是假日吗?

我有足够的悠闲,从容地去感觉自己的身体。

我们的感官需要一个假日。在匆忙紧迫的生活里,感觉不到美。

我没有那么鼓励你去美术馆看画,我没有鼓励你去音乐厅听音乐,我没有那么鼓励你去剧院看戏剧。

当艺术变成一种功课,背负着非做不可的压力、负担,其实是看不见美的。

好的哲学总是那么简单。这么简单,却容易被我们忽略。

我手中的杯子,因为空着,才能盛水。你可以想象一个没有中空部分的杯子吗?

如果我们的生活被塞满了,我们还能有空间给美吗?如果我们的心理没有空间,美怎么进来呢?

老子说:五色令人目盲,五音令人耳聋,五味令人口爽,驰骋放猎令人心发狂。

这或许是人类最早的美学的反省吧!

太多的颜色,人的视觉已经麻木了,等于是心灵的视障。太多的声音塞满了,听觉也麻木了,便成了听障。

太多的味觉刺激,只是感官上的过瘾,其实并没有细致的领悟,徒有口舌之爽,并没有品味。

而那不断向外驰骋追逐感官肉体上的放纵,便像疯狂野马,已没有了内省的心灵空间,如何容纳美?

02

感受真实的触觉

绘画是要用视觉去看到“笔”的“触觉”吧!我们还有多少机会真实地去感受自己的触觉?

达芬奇在解剖人体心脏时,发现了血液涌出



□蒋勋

和涌出的管道不同。他对着那一个已经不再鼓动的心脏,观察着那些如同洞穴一般空空的心房和心室,做了很详细的记录。

列奥纳多·迪·皮耶罗·达·芬奇

作为画家,其实达芬奇不需了解这么仔细。但是,作为人,他好奇于这心脏的构造与组织,他甚至幻想着有一股温热的血流涌入这些孔穴,整个

心脏被充满时那种饱满温暖的感受。

大脑主管思维,而心,主管感受。达芬奇曾经这样推测。

我在学习静坐的时候,尝试将大脑的思维腾空。

好像学习让思绪里的杂质沉淀,好像静视一杯面前的水,里面这么多渣滓,起起伏伏,但也慢慢往下沉落。

沉落的速度很慢,比心中的预期慢得多。或者,预期原来是大脑的一种妄想吧。

静坐久了,看到自己大脑的妄想很多,妄想也就是心灵的杂质。

妄想沉淀了,感官的纯粹才能开启,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,我们或许可以恢复到原始触觉的感官之初。

许多低等的动物,是没有眼、耳、鼻、舌这些感官的,但是,它们有触觉。

我的身体里还存留着那些原初生命的记忆吗?

我们遗失了多少触觉的能力?

在人类过往文明发展的过程里,我们禁锢了许多官能的自由,特别是触觉的本能。

我们一定渴望过一个肉体,渴望亲近、渴望体贴、渴望拥抱,渴望完完全全地合十。

如同柏拉图在哲学中阐释的,人类原来是完整的,因为触怒了神,受了惩罚,被一分为二。

因此,我们每一个人都是不完整的,我们一生都在寻找被分开来的另一半。

我们用视觉在找,用听觉在找,但是,你发现没有,我们最终认识到的另一半,可能存在于触觉里。

这世界上有一个你可以完全用触觉去信任的身体吗?

好想回复到婴儿时的状态,徜徉在母亲的怀抱里。完全纯粹的爱,竟然是一种纯净的触觉。

在人类的文明里,触觉是禁忌最多的。

给感官一个假日,我想清空自己,我想被充满,彻底被充满。

大家V微语

落泪

□马德

●有个唱词很苦的剧目,戏的名字我不大清楚。有一年县里的剧团到我村表演,唱的正是这出戏。一个女演员在上面悲感地唱,我在下面啾啾啾落泪。

●那一年,我还是个小屁孩。我落泪的场景,被一个舅舅看见了,他见我泪流满面的样子,远远地笑。整个戏台下,有好多,但记忆里,就剩下我俩——他在笑,我在哭。

●过后,他还认真地问我,你哭了?我说我没哭,他就又哈哈地笑。我也斜了他一眼,他笑的样子太坏太狰狞。

●其实,戏词我一点也不懂。我哭是因为妈妈总是哼这个调调。农闲的时候,妈妈坐在炕上,一边做着针线活,一边哼,声调低沉悲感哀婉。每当这个时候,我就坐在妈妈一边,无助地看着她,敛声屏气,一动不动。

●我觉得,妈妈心里一定苦得很。

●好多年后,我发现,我当时之所以被触动,与一个文学鉴赏的词汇有关:共鸣。我听懂了戏,只是因为,在很小的年纪里,我明白了母亲。

海边村,枕在东海的口子边上。只要爬过护塘,就能看见浪涛,浪涛像一道道泛着白光的城墙,吼着、跳着、挤着,拍岸而来,到了护塘后撞成了水花,它们撼不动护塘。海边村,在这护塘之下,过着平凡、平静、平安的日子。而这日子却能给海边村带来生机,无限的生机。

我在这里生活了20多年,每天看见海,每夜听见海。到了海里,先戏水,后踏浪,再是扑通游泳,无师自通。海风湿漉漉,有点咸,有点黏。海风吹得父母的脸跟焦炭一个颜色,我的皮肤也像上了一层桐油,黑里带黄,黄里带着油光。我常在村里的田野上独坐半天,想想有海的好处,也想想没有海的好处。我到钱桥镇读书的时候,漂亮女同学都不敢看一眼。因为我的手背像是烘过的山芋皮一样,做作业时也不想伸出手去。想到自己要在海边过一生,我有时想哭。而

那些年那些事儿

水咸的水淡的

□高明昌

我的父母却一直笑着、乐着、忙着。他们认为,海边村有海是天地造化,他们把这看作幸福,无限的幸福。

海边村人感觉唯一的遗憾是,节日里有客人来,用海鲜招待客人,感觉自豪,但也会横生一个不好的预感,这个预感就是亲戚朋友喝过茶后会说,为什么这里的水是咸的?这一说,就觉得尊严被剥光。有玩、有看、有吃的海边村,到最后水是咸的。但谁也改变不了这个事实。海边村人不愿意输在水的咸淡上。

他们想的办法就是存储天落水。天落水,是天上的水。天上的水,什么水可以比?

我小时候喝的水,基本上是天落水。天落水是盛在水缸里的,并且在水缸里做了处理的,比如加一点明矾。我们家有六七口水缸,矮矮、厚重、坚固。灶头边上有一只水缸,客堂屋檐口有一只水缸,宅前的菜园口也有一只水缸……位置都是按照接水、用水的便利计算好的。缸口都是用盖子盖住的,盖子是用木头做的,清爽、结实,轻重适中,掀盖方便。天落水金贵,不可以浪费的。

有一年,七八两个月,只下了两场雨,场次少,雨时短,雨点小,屋顶的稻柴还没有湿透,雨就收场了。大家看看天,知道老天此时不怜人,有人提议,我们还是打个井试试。

井打好了,大家从井里舀出来的水,喝过后大呼:咸的,咸的。爷爷又丢出一句话,水咸点,碍啥事,咸水是咸不死人的。

是咸不死人,但咸坏了人的心境和面子。海边村人急中生智,想出了许多急救办法,比如客人来了,水里放些白糖、红糖,要舍得多放。有时放茶叶,茶叶要抓一大把。也放薄荷叶,碗口上要放满。也开始学着烧老姜茶,老姜要放大半只,姜茶里再放红糖则更好。还烧大麦茶,大麦舀满半碗,烧出来的大麦茶一定要黄里透红,看上去像酱油汤一样。总之,天落水能不用则不用,能少用则少用。这成了海边村人自觉遵守的生活习惯。

现在的海边村,自来水通到了灶头,自然没有了咸水之烦。但海边村农家门口的井依旧是有的,井水时时被人用着。有许多人家,淘米、洗菜,以及洗衣、洗鞋、洗碗,用的还是井水,他们不愿意说咸水的好处与坏处了,而是用习惯、用冬暖夏凉来圆自己用井水的理由。其实这里面起决定作用是他们骨子里信奉节约的品德。至于心底到底怎么想的,一下子很难说清楚。

我问了母亲,母亲回答:水,咸咸淡淡的好;人,苦苦甜甜的好。



读史札记

用人之策

□佚名

黄霸是西汉名臣,在地方为政时政绩突出。他关心百姓,亲自制定安民条款,规劝黎民遵章守法,就连家常琐事也考虑得周到得体。一番治理之下,工作很快见了成效,当地“路不拾遗,夜不闭户”。

汉宣帝见黄霸将地方治理得如此之好,认为让他只在地方任职实在大材小用,便动了提拔之念。于是,他先征召黄霸担任太子太傅,后迁升他为御史大夫,直到丞相。然而,黄霸当上丞相后,依然像在地方任职一样,关注琐碎事务,比如男女不同路、子弟当尽孝等。如此思路之下,他在丞相任上自然政绩平平。《资治通鉴》评价:“霸材长于治民,及为丞相,功名损于治郡。”

清代有位学子叫惠士奇,才高八斗、学富五车,考取举人、中了进士,被任命为广东学政。这个职位很容易腐败,但惠士奇“校士公明,一文不取”。时任两广总督杨琳对他特别欣赏,上奏雍正皇帝:“臣遍历各省,所遇学臣中,仅见者有此清操特出之员。”

雍正深感清廉人才难得,试图让惠士奇担任更重要的行政官职。但他没有立即这么做,而是向杨琳进一步了解:“惠士奇观其人,吏治可以用得否?”杨琳如实回奏:“惠士奇未做过临民之官,臣与之共事三年,观其作用,惟有衡文乃其所长,恐非吏治之良材也。”雍正一听,就让他继续做广东学政,将其调回京师后,也是继续用其所长,任命他为专管文史方面的翰林院侍讲学士,后来又任命他担任侍读学士。惠士奇在这个岗位上兢兢业业,颇有建树。

海外风情录

德国的大学考试

□无垠

汉堡有个很有名的理工大学,这个大学有一门公共选修课——法律。自愿选修法律课的学生多得不可思议。碰到考试的时候,极大的阶梯教室更是挤得不可开交,甚至有的学生要坐在地板上答卷。这样的学习积极性,会让不知内情的人感慨万分。其实,这当中另有奥秘。

原来,这门课的试卷好多年来用的都是同一份。也就是说,每个学生在考试以前,弄份去年的考卷做一下,只要智商不是太低,就能考及格。这已经是大学里公开的秘密:法律课人多,教授傻,及格率百分之百。

有一天,我遇到这个大学的一个退了休的教授,我就把这个公开的秘密告诉了他。我倒不觉得那教授傻,我觉得他懒得不可救药,连一年出一份考卷这样的事情也不愿意做。

退休教授仔细地听着,然后呵呵笑起来。他说:“我看这教授一不傻二不懒,他这是太聪明了!你想想,大学为什么要给普通的学生开法律课?那是希望他们对法律有个大致的了解。可是谁都知道法律最枯燥无聊,学理科的学生都鬼精,头脑正常的人都不可能自愿去选这门课。就冲着这一成不变的考卷,他们就选修了法律。选修了,总得去听课。在考试以前,总得把考卷看一下。如果这考卷出得内容丰富全面,那在准备考试的过程中,学生就了解了一些法律的基本

知识,这不就达到了学习的目的?既然达到了学习目的,当然就可以及格。”

可以相信,这张考卷还将不断地使用下去。学生一边考试一边偷着乐,而教授一边看考卷一边也偷着乐。这么双赢的事情,真是其乐融融。

即使考完试以后不及格,如果分数相差不多,也还存在一线希望。这个大学专门设有一个办公室,让学生去查考卷。查考卷的过程就是,老师和考生齐心协力再努力一把,看看能不能让没有及格的学生找到一个及格的机会。我亲戚的孩子在这个大学读书,去年考试有一门不及格,差了一分半。他起了个大早去查考卷的办公室,办公室已是人头攒动。排在他前面的是一个留着朋克发型的学生,老师看一眼这个学生的分数,说:“差5分太多了。我肯定找不回来那么多,你还是下次补考吧。”这个差5分的朋克就被打发了。轮到一脸忠厚样子的他,老师说:“我一分半?你的运气也太背了。差半分问题不大,差一分半我就没把握了。我们一起来看看吧!”结果他们两个在他的考卷上,这里找出一分,那里找出一分,终于凑及格了。老师和学生开开心心地握手告别。

其实考试只是鼓励学习的一种手段。如果为了考试,让学生失去了学习的兴趣,那这样的考试也就失去了意义。